

请实时发放



碧桂园 2015 年合同销售 1,402 亿元人民币

下半年销售劲增 57%，完成全年合同销售目标并创历史新高

冀望 2016 年乘风破浪，再创佳绩

* * *

(2016 年 1 月 6 日 — 香港) 中国最大的城镇化住宅房地产开发商 — 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 (下称「公司」, 股份代号: 2007, 连同其附属公司称「碧桂园」或「集团」) 宣布, 2015 年全年, 集团连同其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 共实现合同销售金额约 1,402 亿元 (人民币, 下同), 合同销售面积约 2,153 万平方米, 分别同比增长 9% 和 12%。其中, 集团于下半年把握时机, 发力销售, 本年度下半年实现合同销售金额约 856 亿元, 比上半年劲增约 310 亿元, 环比增长 57%, 最终超额完成全年合同销售目标, 再创历史新高。这是碧桂园连续第 3 年合同销售突破千亿元, 也是连续第 7 年完成年度销售目标。

稳健增长得益于集团对市场机遇的把握, 也得益于优质的土地储备以及差异化竞争策略所带来的产品优势。此外, 集团高度重视经营性现金流管理, 本年度销售楼款现金回笼约 1,170 亿元, 继 2014 年之后, 再次实现现金回款过千亿, 且回款金额稳中有升。

在城镇化持续深化、国家政策利好和融资环境宽松的大背景下, 碧桂园积极顺应市场整合趋势, 加强土地拓展, 为未来的增长蓄力。2015 年全年获取土地的预期建筑面积为 3,821 万平方米, 总代价约 559 亿元 (含少数股东权益)。覆盖中国不同发展阶段、符合城镇化趋势、所在市场需求旺盛的新增土地将在 2016 年提供大量优质的可销售货源, 有助集团在 2016 年及之后继续提升业绩。

集团一直致力于在保障稳健经营的前提下优化股权结构, 拓宽融资渠道, 降低融资成本。2015 年以来, 集团成功引入中国平安作为战略投资者, 募得资金约合港币 63 亿元; 于 2015 年 2 月成功发行 9 亿美元于 2020 年到期的优先票据, 票息为 7.5%; 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成功筹组相当于 8 亿美元银团贷款, 并于 12 月加额至 9.75 亿美元, 净利率为 HIBOR/LIBOR+3.1%; 境内全资附属公司增城市碧桂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下称「增城碧桂园」) 于 2015 年 8 月分两期发行共计 60 亿元的国内公司债券, 债券票面利率为 4.2%; 增城碧桂园于 2015 年 11 月及 12 月分两期发行共计

80 亿元的非公开国内公司债券，利率分别为 4.95% 及 5.1%；公司于 12 月 29 日完成金额为 10 亿元的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票面利率为 4.99%；于 12 月 30 日成功为首期 1.15 亿林吉特伊斯兰债券中期票据计划定价，债券票面利率为 6%，为在港上市内房企首次在马来西亚发行伊斯兰债。上述一系列的融资安排充分展示了集团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的资源调配和金融创新能力，以及降低融资成本的决心。

碧桂园也在一直努力提高竞争力，务求在起伏不定的市场中实现稳定增长。为了适应新形势下的发展，集团管理层引入了符合碧桂园特点的合伙人制度，实现职业经理人与集团、股东之间的共同进退。自 2014 年 10 月实施以来，此机制运行良好，截至 2015 年年底，共有 168 个项目引入合伙人机制，其中 73 个项目开盘在售，累计合同销售额达 338 亿元，有力地贡献了业绩增长，为未来业绩提升夯实良好基础。

展望 2016 年，随着城镇化的深化，房地产市场进一步整合，以及碧桂园自身运营水平的持续提升，新的机会窗口已向我们打开，未来持续增长可期。集团同仁当应积极把握机遇，乘风破浪，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不负资本市场对我们的期望。

— 完 —

碧桂园背景资料

碧桂园是中国具领导地位的综合性房地产开发商之一。集团采用标准化的管理模式，业务包含物业发展、建安、装修、物业管理、物业投资、酒店开发和管理等。此外，「碧桂园」品牌于 2006 年获中国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房地产界的中国驰名商标。碧桂园于 2007 年 9 月 1 日成为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环球标准指数成分股之一，并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成为恒生综合指数及恒生中国内地综合指数成分股。

前瞻性资料

本新闻稿载有前瞻性声明。该等前瞻性声明乃基于当前预测作出。该等声明并非未来事件或结果的保证。未来事件及结果涉及若干风险、不确定性以及难以预测的假设。实际事件及结果可能由于各种因素变化而导致与本公布所载说明出现重大分歧，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及财务状况的变动、中国经济和物业市场情况的变化、以及资本市场整体上的变动。

如有垂询，请联系：

iPR 奥美公关

刘丽恩/ 徐咏妍/ 邓颖童

电话： (852) 2136 6952/ 2136 8059/ 3920 7640

传真： (852) 3170 6606

电邮： cg@iprogilvy.com